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5
十二、其他说明.....	3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5
(二) 其他.....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事业编制共128人,实有人数126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24人,工勤人员2人。主要职责是执行国家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严格执行贯彻教育行政部门的法规、政策、坚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使学生得到全面健康发展;组织学校教师进行相关的培训,提高教育教学工作质量,办人民满意的学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本单位内设机构4个,包括办公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826.85	1,826.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0	324.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50.96	本年支出合计	2,150.96	2,150.96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150.96	支出总计	2,150.96	2,150.96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2,150.96	2,150.96				
205	教育支出	1,826.85	1,826.85				
20502	普通教育	1,822.09	1,822.09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4.94	1,694.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7.16	127.1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0	32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10	32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1	2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73	18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55	106.5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50.96	2,023.80	127.16
205	教育支出	1,826.85	1,699.70	127.16
20502	普通教育	1,822.09	1,694.94	127.16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4.94	1,694.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7.16		127.1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0	32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10	32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1	2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73	18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55	106.5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826.85	1,826.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0	324.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50.96	本年支出合计	2,150.96	2,150.9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150.96	支出总计	2,150.96	2,150.9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50.96	2,023.80	127.16
205	教育支出	1,826.85	1,699.70	127.16
20502	普通教育	1,822.09	1,694.94	127.16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4.94	1,694.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7.16		127.1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0	32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10	324.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1	2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73	18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55	106.5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3.80	1,948.93	74.87
工资福利支出		1,919.73	1,919.7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70.37	670.37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76.27	76.2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94.28	494.2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9.73	189.7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6.55	106.5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7.08	77.0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3.72	23.7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74	4.7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63.98	163.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3.00	113.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7		74.87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		3.89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		4.76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2		23.7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0		41.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9	29.1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7.81	27.8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8	1.3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2050203	初中教育		初中教育	2050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205	教育支出	0.00	教育支出	205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0502	普通教育		普通教育	20502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	--	--	--	--

注：本表无数据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名师工作室经费	9.00	9.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县级	0.78	0.78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县级	3.80	3.8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县级)	21.06	21.0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7.02	7.0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55.00	55.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市级	0.50	0.5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1.00	1.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	2.00	2.00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中央	6.00	6.00				
城镇初中学生营养餐市级	1.00	1.00				
2022年城镇初中校舍维修改造资金(中央)	20.00	20.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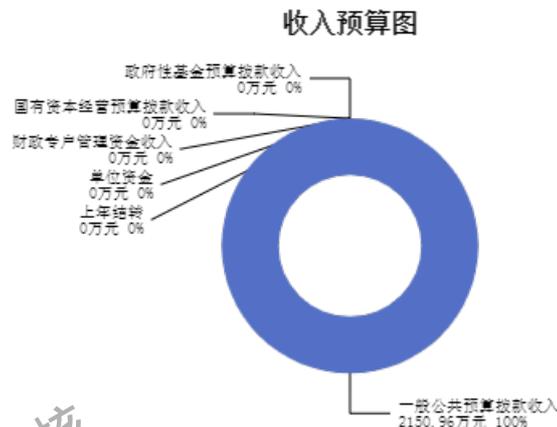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2,150.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50.96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456.66万元，增加26.9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绩效奖金以及人员工资调整增资等；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150.9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150.96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456.66万元，增加26.9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绩效奖金以及人员工资调整增资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2,150.9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50.96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2,15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3.8万元，占94.09%；项目支出127.16万元，占5.9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50.96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50.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150.9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826.8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4.1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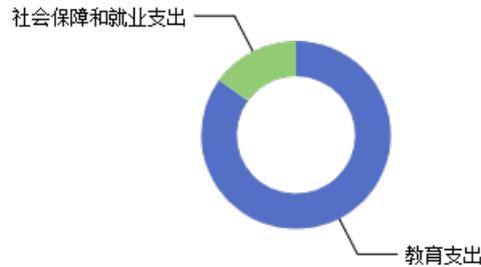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50.96万元，比上年增加456.66万元，增加

26.9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50.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826.85万元,占84.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4.10万元,占15.07%。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23.8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48.9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74.87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7.16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本年度我校绩效目标项目管理12个,涉及资金127.16万元。其中家庭经济困难

学生生活补助（中央）2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省级）1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市级）0.5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县级）0.7782万元；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中央）6万元；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市级）1万元；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县级）3.8万元、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学校公用经费（中央）55万元；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学校公用经费（省级）7.0224万元；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学校公用经费（县级）21.0576万元；名师工作室经费9万元；校舍维修资金20万元。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城镇初中校舍维修改造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镇初中2022年学生食堂厨房改造、暖气改造以及楼顶维修等共20万元。该项目主要解决学校校舍维修资金,改善办学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师生的正常生活。					
立项依据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主要用于学校校舍维修改造,改善办学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批复的本项目实施计划、方案,严格按照学校制定的校舍维修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据上级批复的本项目实施计划、方案,按时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城镇初中2022年学生食堂厨房改造、暖气改造以及楼顶维修等共20万元。该项目主要解决学校校舍维修资金,改善办学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师生的正常生活。项目实施惠及我校在校学生720人,住宿生158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资金额度	20万元	数量指标	暖气维修改造	≥50组
			受益人数	720人		楼顶维修面积	≥5000平方米
			厨房改造工程购置	1笔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	≥9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额度	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95%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95%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校满意度	≥95%		学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艳丽	联系电话:	13546216225	填报日期:	20230210155558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教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我校在籍学生720人,寄宿生人数168人,预算3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1250元;特困非寄宿生21人,预算2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625元,共下拨市级资金5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方案》沁政办发(2016)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特困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教育局下发的资助人数进行评选,政教处进行资格认定,公示,评比,财务室发放,全年分两次发放,5月和10月底。					
项目实施计划		1.政教处每年的5月和11月按照教育局审核的人数去按照学生贫困等级评选,公示。2.财务室每年分两次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规定对我校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减轻家庭困难学生教育困难,为学生正常受教育提供保障。				按规定对我校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减轻家庭困难学生教育困难,为学生正常受教育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68人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68人
			特困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人数	21人		特困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21人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次数	2次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春秋两季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贫困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1250元	成本指标	贫困寄宿生人均发	1250元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625元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困难学生教育负担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4105224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82		年度资金总额:	7,78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8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学年,我校在校学生728人,寄宿生168人,预算困难补助人数31人,补助标准1250元;预算特困非寄宿生21人,补助标准625元,下拨县级资金7782元。						
立项依据	国家针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实施的“两免一补”政策,沁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方案》沁政办发〔2016〕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能够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生活问题,减轻经济困难家庭教育负担,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享受平等的教育机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学校制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选发放方案》严格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分两次,春学期5月份和秋学期11月份,直接通过银行发放给学生的监护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减轻经济困难家庭教育负担,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享受平等的教育机会。			实施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进一步减轻经济困难家庭教育负担,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享受平等的教育机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非寄宿生人数	21个	数量指标	特困非寄宿生人数	21人
			困难寄宿生人数	31个		困难寄宿生人数	31人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困难学生补助发放	春季、秋季
		成本指标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6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	625元/生/年
	困难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1250元/生/年	困难寄宿生人均发	12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教育负担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130183344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我校在籍学生720人,寄宿生人数158人,预算3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1250元;特困非寄宿生21人,预算2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625元,共下拨市级资金5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方案》沁政办发(2016)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特困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教育局下发的资助人数进行评选,政教处进行资格认定,公示,评比,财务室发放,全年分两次发放,5月和10月底。					
项目实施计划		1.政教处每年的5月和11月按照教育局审核的人数去按照学生贫困等级评选,公示。2.财务室每年分两次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困难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保障人人平等接受教育。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困难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保障人人平等接受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58人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58人
			特困非寄宿生补助人数	21人		特困非寄宿生补助人数	21人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率	100%
			补贴发放次数	2次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困难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1250元	成本指标	困难寄宿生人均发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625元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教育负担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受助学生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4111937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对在校义务教育寄宿生实施营养餐补助,补助标准为5元/人/天,每年按200天计算,我校寄宿生158人,总金额158000元,2023年需县级配套38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坚持以人为本,健康第一思想,促进学生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以及我校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校按月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实施,营养餐结构采取5X+3Y的模式,5代表每周一至周五的早晨,X代表蛋、奶,3代表周二到周四的午餐,代表肉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通过实施营养餐计划,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天数	200天	数量指标	补助天数	200天
			寄宿生人数	158人		寄宿生人数	158人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营养餐补助发放时	春季、秋季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学生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生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生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131164849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在校义务教育寄宿生实施营养餐补助标准为5元/人/天,每年按200天预算,我校寄宿生158人,中央资金60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号《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坚持以人为本,健康第一思想,促进学生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以及我校相关制度严格按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实施,营养餐结构采取5X+3Y的模式,5代表每周一至周五的早晨,X代表蛋、奶,3代表周二到周四的午餐,代表肉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寄宿生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通过发放补助,改善寄宿生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天数	200天	数量指标	补助天数	200天
			寄宿生人数	158人		寄宿生人数	158人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受助学生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4114527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576		年度资金总额:	210,5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5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57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210576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等210576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办公费、水电费等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20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2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水电费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水电费支付及时性
		支付各类办公费用		及时	时效指标	各类办公费用支付	及时
	成本指标	初中学生生均标准	1110元	成本指标	初中学生生均标准	111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8111024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720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72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3120040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720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72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学校的正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312004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55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培训等,包括印刷费70000元,培训费41540元,取暖费41200元,维修费3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印刷费、培训费、取暖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720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72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各类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寄宿生提高标准	2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学校的正	保障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3120040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我校在籍学生720人,寄宿生人数158人,补助3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1250元;特困非寄宿生21人,补助21人,补助标准为每生625元,共下拨省级资金10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方案》沁政办发(2016)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减轻特困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教育局下发的资助人数进行评选,政教处进行资格认定,公示,评比,财务室发放,全年分两次发放,5月和10月底。						
项目实施计划		1.政教处每年的5月和11月按照教育局审核的人数去按照学生贫困等级评选,公示;2.财务室每年分两次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文件规定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特困学生的家庭教育负担。				按规定对我校家庭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减轻家庭困难学生教育负担,为学生人人接受教育提供必要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58人	数量指标	困难寄宿生补助人数	158人	
			特困非寄宿生补助人数	21人		特困非寄宿生补助	21人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补助发放	100%	
			补贴发放次数	2次		时效指标	困难学生补助发放	春季、秋季
		成本指标	贫困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1250元	成本指标		贫困寄宿生人均发	1250元/年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发放标准	625元		特困非寄宿生人均	625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困难学生教育负担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困难学生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4110412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224		年度资金总额:	70,2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0,224		省级财政资金	70,2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经费70224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开支,预计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各科室负责人,班主任等组成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完成各项目的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生72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20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2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支付各类办公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支付各类办公费用	全年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取暖费时间	及时	支付取暖费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标准	111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工作正常运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教学工作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208113014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初中学生营养餐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在校寄宿制学生实施营养餐,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5元(每年按200天计算),寄宿生人数158人。下拨市级资金10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工程实施方案》,山西省晋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通知》,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坚持以人为本,健康第一的思想,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政府成立由教育、财政、发改、农委、畜牧局、市场和监督管理局及卫计局、审计局组成的沁水县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领导。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校按月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在校寄宿制学生实施营养餐,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5元(每年按200天计算),寄宿生人数158人。下拨市级资金10000元。		对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在校寄宿制学生实施营养餐,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5元(每年按200天计算),寄宿生人数158人。下拨市级资金1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寄宿生学生人数	158人	数量指标	补助寄宿生学生人数	158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资金发放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营养餐资金发放完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5元/人天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5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体质达标测试合格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体质达标测试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受助学生的身体素质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受助学生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师生满意度	≥95%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艳丽	联系电话:	13546216225	填报日期:	20230209174902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名师工作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学科教师成长,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县教学质量,我校共有学生720人,教师125人,共成立了3个工作室,每个工作室3万元,2023年共计需9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室日常运转,培训学习和教研活动开展。						
立项依据		1.晋市教基函字[2021]75号《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晋城市名师工作室挂牌名师遴选结果的通知》;2.沁教函字[2021]190号《沁水县教育局关于成立名师工作室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学科教师成长,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县教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计划,严格审批,按规定执行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沁水县名师工作室管理办法》《沁水县教育局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完成各项工作,及时进行审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学科教师成长,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县教学质量。				完成工作室培训学习、教研活动等工作,进一步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学科教师成长,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县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师工作室数量	3个	数量指标	名师工作室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名师工作室开展工	每学期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30000元/年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30000元/个/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县教育教学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县教育教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我校的教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军		联系电话:	13834067806	填报日期:	2023013018110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共有车辆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房屋资产原值576.28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沁水县城镇初级中学固定资产原值1644.10万元，无形资产原值0.48万元，所有资产均在使用，无闲置。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